

# 关于对青浦区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 会议第 125 号建议的答复

郑湘竹代表：

您在区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上提出的第 125 号建议“关于对绿色积分（账户）制进行政策优化调整的建议”已收悉。现将办理意见答复如下：

生活垃圾分类“绿色账户”积分制度是本市为引导居民积极参与垃圾分类工作的一项激励政策。该政策实施以来，全区村居民主动参与垃圾分类工作的热情持续提升，分类投放习惯逐步养成。随着 2019 年 7 月 1 日《上海市生活垃圾管理条例》施行后，垃圾分类工作进入法治时代，垃圾分类已成为每个公民的责任和义务，市级层面也要求各区逐步淡化“绿色账户”积分制。

根据上海市资源利用和垃圾分类管理事务中心下发的《关于上海绿色账户积分调整的通知》要求，推动上海绿色账户转型发展，在确保平台合理运行情况下，逐步降低干湿垃圾分类积分比重，逐步关闭绿色账户线下积分渠道，最终实现与市级可回收物回收公共服务平台无缝衔接。为此，区绿化市容局将积极贯彻落实市级有关绿色账户工作要求，按照时间节点做好以下工作：一是逐步关闭线下积分渠道，推进线下积分转至线上打卡积分模式，引导村居民通过市级线上平台（微信或支付宝）进行打卡积分，具体时间截点如下：

2024年3月起关闭绿色账户平台自主积分功能，市民自主积分渠道取消；2024年4月1日起关闭绿色账户平台回收箱积分功能，回收箱扫码积分渠道取消；2024年5月1日起，关闭定时定点扫分功能并下架保洁员APP，保洁员获取积分渠道取消；**二是**加大对环境保护的激励，2024年7月1日起，拍照打卡积分时，新增可回收物拍照打卡积分、有害垃圾拍照打卡积分，详细积分制度为：可回收物每周一次、一次10分；有害垃圾每周一次，一次10分，积极推动绿色积分对可回收物及有害垃圾规范收集的奖励。**三是**会同区财政加强对绿色账户工作的研判，视情况减少绿色账户积分兑换工作经费，进一步优化垃圾分类工作机制，推动村居民主动养成分类投放的习惯；**四是**聚焦可回收物管理，通过加大宣传力度、增加“回收日”活动频次、提升回收服务质量等方式，既为村居民投放可回收物提供方便，也使村居民通过投放可回收物得到收益。

主办单位：青浦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